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资料已于2024年8月9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并于2024年8月19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饶蕾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和《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反对；0 名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反对；0 名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反对；0 名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提名饶蕾女士、杨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反对；0 名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派曹梅盛担任全资子公司荣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反对；0 名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